

學系	筆電可借數量	平板可借數量	借用規定
教育學系	1	2	請帶學生證至系辦借用。借用時間1天。
幼兒教育學系	11	2	至系辦填寫財產借用申請表，並押有照片之證件。僅限系上活動、老師上課、課堂活動、老師計畫活動使用，不供學生個人使用。
特殊教育學系	4	0	填寫本系物品器材借用登錄表。限本系學生借用，於當日下午課後歸還。
體育學系	2	0	搭配課程或研究計畫調查、系上活動需求，可提供本系師生借用，借用方式至本系系辦登記。借用時間原則上希望課程結束後歸還，若有課程、研究需求可借一週。
數學教育學系	3	0	填物品借用單且壓一張證件(身分證、學生證、駕照、健保卡)，借用時間5天。
科學教育與應用學系	0	0	
資訊工程學系	0	2	至系辦登記並留存可資證明身分之證件，四歸還平板後取回個人證件。借用時間1天。
數位內容科技學系	1	3	依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數位內容科技學系學生借用教室設備圖書管理要點辦理。借用時間1天。
語文教育學系	5	0	登記-借用-押證件 1.依借用目的而定。 2.原則借用原因消失即歸還。
區域與社會發展學系	2	2	本系學生憑學生證登記借用。借用時間1天。圖書館有採購多台平板供學生借用，本系筆電、平板數量有限，優先提供教師教學、行政業務使用。
音樂學系	2	0	音樂系物品借用辦法。借用時間1天。
美術學系	1	0	以辦理系上活動得借用，使用日前填寫器材借用申請，押證件，歸還器材(未損壞)後歸還證件。使用後當天或隔天上午歸還。
英語學系	2	2	限本系學生借用。本系設備借用要點刻正制訂中，將於本校網頁另行公告。
臺灣語文學系	2	0	本系有登記本，如育課程部分學生染疫，課堂小老師可登記借用協助混成教學(視訊)，系上演講或系學會重要活動、招生面試或計劃會議登記借用，當日借當
諮商與應用心理學系	0	2	僅限本系學生上課使用，需押證件登記借用。借用時間：原則上當天歸還，如有特殊情形可增加天數至7天。
文化創意產業設計與營運學	0	0	本系僅有桌上型電腦5台可供本系學生使用。限於上課上班日於所屬空間內使用。
國際企業學系	1	0	僅借用給本系學生使用。先至系辦填寫設備借用單，承辦人確認設備後請借用人押一張證件，歸還時承辦人確認設備無誤後會歸還證件，並請借用人簽名。